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及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公开的部门决算表数据说明

二、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三、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四、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五、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五常市司法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委依法治市办)设在市司法局，接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设置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股，负责处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日常工作。市司法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市委依法治市办相关工作，接受市委依法治市办的统筹协调。

市司法局贯彻落实中央、委、市委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改造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哈市有关依法行政和政府法制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提出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三)负责组织涉及政府行为规范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实施工作，研究和评估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实施情况，提出完善立法和改进执法的建议。

(四)承担经济社会发展中涉及的重要政府决策潜在咨询、审核工作，参与市政府涉法事项的处理工作；调查研究政府法制建设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向市政府提出解决问题和完善制度的意见，并建立和督促落实有关配套规定和工作制度，指导全市的政府法制工作。

(五)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

(六)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具体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顾问、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管理指导全市人民调解、基层司法所和基层法律服务所工作；管理全市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全市社区矫正工作；组织人民陪审员推选工作。

(七)负责组织、指导全市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依法行政的法律法规知识培训;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工作人员和法律服务工作人员考核、任免、调配和管理工作。

(八)负责承办以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涉法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

(九)负责依法确认和规范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对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收费、行政强制等执法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依法纠正行政机关违法或不当行为;负责全市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评议考核制的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实施中的争议及有关工作;对全市行政执法证件实施统一管理。

(十)承担依法由市政府受理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和其他涉及市政府的有关行政诉讼案件、应议案件的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的行政复议、应议应诉工作。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及二级单位

五常市司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协调和督办工作;负责机关文电、档案、保密、信访、维稳、政务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平台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系统财务、审计、装备工作;负责后勤保障工作。

(二)政工股。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理论学习工作;负责对全系统干部的考评奖惩工作;负责人事劳资、干部调动工作。

(三)基层工作指导股。负责指导全市司法所、基层法律服务所、人民调解工作及标准化建设;负责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负责管理、指导、监督全市公证、律师工作;负责组织人民陪审员推行工作。

(四)社区矫正股。负责社区矫正对象的接收、教育、管理、监督、考察、解除矫正等相关具体工作,依据考核结果提出具体奖惩意见和建议;组织相关社会团体、民间组织和社区矫正巫医志愿者,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多种形式的帮教活动。

(五)法制股。负责政府部门规范性合法性审核、备案和清理;负责办理行政复议案件;负责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机关党组织设置按照党章及规定执行。

市司法局政法专项编制 15 名，设局长、市委依法治市办主任 1 名(正科级)，副局长 2 名(副科级，其中：副局长、市委依法治市办副主任 1 名)；股级领导职数：正股级 5 名。

市司法局下设 24 个乡镇司法所，为市司法局派出机构，股级单位，每所核定政法专项编制 2 名，共 48 名、每所核定股级领导职数 1 名。

三、人员构成：

2019 年行政编制人数：63 人。(实际在职 29 人，退休 30 人)。事业编制：10 人。(实际在职 9 人，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01,33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6,036,128.99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6,401,334.25	本年支出合计	52	6,036,128.9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272,111.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637,317.07
	27			55	
总计	28	7,673,446.06	总计	56	7,673,446.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01,334.25	6,401,33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01,334.25	6,401,33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401,334.25	6,401,33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758,854.25	4,758,85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000.00	1,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30,000.00	1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2,480.00	12,4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36,128.99	4,754,911.09	1,281,217.9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36,128.99	4,754,911.09	1,281,217.9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036,128.99	4,754,911.09	1,281,217.9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742,431.09	4,742,431.09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9,437.90	0.00	1,049,437.9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87,780.00	0.00	87,78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4,000.00	0.00	144,00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2,480.00	12,48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01,33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6,036,128.99	6,036,128.99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6,401,334.25	本年支出合计	53	6,036,128.99	6,036,128.9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272,111.8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637,317.07	1,637,317.07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272,111.81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7,673,446.06	总计	58	7,673,446.06	7,673,446.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036,128.99	4,754,911.09	1,281,217.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36,128.99	4,754,911.09	1,281,217.90
20406	司法	6,036,128.99	4,754,911.09	1,281,217.90
2040601	行政运行	4,742,431.09	4,742,431.09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9,437.90	0.00	1,049,437.90
2040607	法律援助	87,780.00	0.00	87,78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44,000.00	0.00	144,00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2,480.00	12,48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3,520.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0,203.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59,854.00	30201	办公费	182,314.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04,543.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1,14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3,70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7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5,203.27	30206	电费	4,310.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99,273.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549.88	30208	取暖费	19,375.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20.10	30211	差旅费	58,889.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31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9,30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87.80	30215	会议费	69,18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9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2,50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7,487.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96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750.3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8,45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81,008.05	公用经费合计				973,90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9,891.70	0.00	439,891.70	0.00	439,891.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哈尔滨市五常市司法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公开的部门决算表数据说明

(一) 部门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五常市司法局 2019 年全口径财政拨款收入 640.13 万元，占上年财政拨款收入的 96.24%，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4.99 万元。减少财政拨款收入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 部门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五常市司法局 2019 年全口径财政拨款支出完成 777.06 万元，占上年财政拨款支出 77.68%，比上年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3.4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支出。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占年初预算的 102.84%，比年初预算增加 16.58 万元，比本年度预算增加的原因是人员增资和增加项目支出。上年结余 127.21 万，结转下年支出 163.73 万元。

二、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五常市司法局人民政府 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43.9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3.9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46.63%，比上年决算减少 4.89 万元，占上年决算 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费 43.9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8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0%，比上年决算减少 4.89 万元，占上年决算 90%。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0%，比上年决算减少 0 万元，占上年决算 100%。

1、五常市司法局人民政府 2019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五常市司法局人民政府 2019 年未有购置公务用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公务用车维护费 43.9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下属参公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五常市司法局人民政府 2019 年国内公务接待 25 批次，接待 156 人，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无外事接待发生。

三、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一）五常市司法局 2019 年基本支出 475.49 万元，占上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61.19%，比上年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1.57 万元，占年初预算 87.90%，主要减少的原因是压榨公用经费支出。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375.35 万元，占年初预算 136.63%，增加 100.6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占上年支出的 105.58%，减少 20.97 万元，减少原因是人员变动，其中：基本工资 155.99 万元，津贴补贴 130.45 万元，奖金 22.11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5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8.83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4.02 万元，占年初预算 98.86%，减少 1.08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占上年支出的 36.98%，减少 160.25 万元，减少原因是压缩一部分公用经费支出，其中办公费 18.23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43 万元，邮电费 9.93 万元，取暖费 1.94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5.8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12.93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6.92 万元，培训费 0.0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2.25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3.1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85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0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 万元，占年初预算 26.42%，减少 7.66 万元，占上年支出的 47.3%，减少 133.34 万元，减少原因是 2018 年部门决算列支两年对村委会和村党支部补助支出，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0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2.75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4、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3.37 万元。

（二）单位项目支出 128.12 万元，占上年项目支出 251.22%，比上年项目支出增加 77.12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 2019 年列支项目支出较多。其中：行政支行 104.94 万元、法律援助 8.78 万元、社区矫正 14.4 万元。

（三）按功能分类：

公共安全支出 603.61 万元，司法 603.61 万元，行政运行 474.24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94 万元，法律援助 8.78 万元，社区矫正 14.4 万元，事业运行 1.25 万元。

四、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无

五、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五常市司法局共有

国有资产总额 514.61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92.71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221.89 万元。其中房屋 2377 平方米，办公用房 500 平方米，其中本单位实际使用办公室用房 492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用房 1877 平方米。通用设备净值 86.09 万元，专用设备净值 0.08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五常市司法局政府共有车辆 15 辆，原值为 81.52 万元，累计折旧 52.01 万元，净值 29.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4 辆，都是已经封存的原乡镇司法所用的报废面包车。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五常市司法局组织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包括财政部门要求

100 万元(含)以上项目以及部门自行对 100 万元以下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 自评项目共 3 个, 涉及资金 128.12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94 万元, 法律援助 8.78 万元, 社区矫正 14.4 万元, 2019 年年初预算没有安排。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从评价情况来看, 能够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按工期完成项目建设, 能够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合理使用资金。

(三) 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工作开展情况: 五常市司法局党委、政府对项目建设高度重视, 成立项目建设领导组织, 由局长亲自抓, 党委班子例会研究布置, 工作人员经常深入建设工地, 现场指导监督, 确保工程保质保量完成工程进度, 自评得分 98 分。

2.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的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项目资金 128.12 万元, 安排的项目 3 个, 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3.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下一年度对各项项目建设做好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4.2019 年项目建设已按工程要求全部竣工验收, 主要采取局长亲自抓, 工作人员经常深入建设工地, 现场指导监督, 帮助工程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协调解决, 但还存在一些问题, 主要是监督的未有完全到位, 所以在以后项目建设中要深入项目现场, 做好监督、检查、指导工作, 把住质量关, 合理使用资金, 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到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支出口径: 指财政拨款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